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文件

桂医大一附院〔2022〕72号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第一附属医院 关于印发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选办法 (试行)的通知

各科室：

为营造创优争先的良好氛围，充分发挥学科在规范研究生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方面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推动创建“一流学科”和提高人才的培养质量，结合医院实际制定了《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第一附属医院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选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第一附属医院研究生
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选办法(试行)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22年5月7日



附件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第一附属医院 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选办法（试行）

为营造创优争先的良好氛围，充分发挥学科在规范研究生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方面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推动创建“一流学科”和提高人才的培养质量，我院决定开展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选工作，具体评选办法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一）师资队伍建设。

教师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和人员配置合理，适应教学需要和学科、专业发展；有高尚的师德和敬业精神，严谨治学、从严治教、为人师表、教书育人；有稳定的学术梯队和学科带头人及数量适宜的骨干教师；师资队伍发展趋势良好，学科主任及教学骨干成员稳定。

（二）教学改革与建设。

积极申报教改项目，深入进行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条件和教学质量符合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鼓励教师积极主编参编教材，完善专业核心课、专业方向课等课程建设。探索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学模式，多媒体教学课件形式丰富，优秀；能够熟练使用相关的现代化教学设备，掌握相关的现代教育技术。参与教学相关竞赛并获奖。

（三）教学管理。

严格执行学校和学院有关教学管理的规章制度，教学管理规范；广西医科大学研究生管理系统按时完整填写；高质量按时完成各项教学管理相关工作。有计划开展学科教学活动，活动有详细记录，教学档案齐全。应届毕业研究生课程考试、执业医师资格考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试、毕业考试均无不合格情况。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度水平测试居全省成绩百分位前 20%。应届毕业研究生就业率 > 90%。

二、评选指标

优秀学科评比将面向全院有研究生培养任务的二级学科和三级学科，择优评选出 5 个优秀学科，优秀学科将在来年研究生招生工作中获得招生指标倾斜。

三、评选程序

（一）学科申请。

符合条件的学科填写《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申报表》（附件 1）、《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分表》（附件 2），申请时请附证明材料，材料统一送交研究生和毕业后教育培训部。

（二）医院评审。

经广西医科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第一临床医学院分委员会对各候选优秀学科进行评审，确定优秀学科名单并予公示 2 个工作日。

(三) 表彰奖励。

医院发文表彰优秀学科，并予以颁奖。

四、对申报与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科教师有违反学术道德行为或受到纪律处分的，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或撤销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荣誉称号，并对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五、本办法解释权在研究生和毕业后教育培训部。

附件：1.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申报表
2. 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分表

附件 1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
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申报表
(年度)

学科名称		学科主任	
学科主要成员及职称			
管理各类别研究生及人数			
获奖情况 (包括竞赛获奖)			
国家奖学金获得人 数及比例			
学业奖学金一等奖 获得人数及比例			

发表论文 情况	
获得课题 情况	
本年度学 科研究生 管理工作 总结	
研究生和 毕业后教 育培训部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医院审批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研究生教育管理优秀学科评分表

项目		评分标准	说明	满分	自评	研教部 评分
学科 管理 (10)	组织 管理	1. 学科秘书不履行职责的 -3 分 2. 没有查收重要文件通知，导致工作延误的 -2 分	学科秘书职责的履行和教学工作文件通知的执行度。	5		
	师资 队伍	师资队伍材料存档欠规范，在教学评估工作中出现漏报迟报 -5 分	积极建设师资队伍，教师材料规范存档，积极配合各类教学评估工作，学科准备充分，上报材料详实准确。	5		
招生复试命题 和审核 (20)		1. 考试中发现命题存在问题的 -10 分 2. 复试结果未及时报送研教部 -10 分 3. 复试结果数据有误的 -20 分	按学校要求遴选命题教师，严格遵守纪律，做好命题和审核工作。	20		
临床实践基地 (5)		临床实践安排不及时，或未按国家规定要求安排 -5 分。	严格按要求安排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参加住培实践，且实践累计不低于国家规定要求。	5		
研究 生培 养过 程情 况 (30)	日常 管理 (5)	日常管理混乱，临床轮转台账记录有缺漏 -2 分/次	日常教学管理规范到位，任课教师认真负责，考试工作严谨有序，学籍学历精准无误。	5		
	课程 学习 及考 试 (5)	督导课程听课率 80%以下 -3 分	学风优良，考风考纪端正，课程考试成绩均合格，无作弊现象，督导课程听课率 90%以上。	5		
	培养 环节 完成 情况 (5)	1. 未及时审核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 -2 分 2. 违反培养方案要求，未按时开展和完成培养环节内容等 -5 分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等环节严格按照学校培养方案相关规定要求执行，及时审核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	5		

	学术交流情况(10)	国际会议 2 分/人次 国内会议 1 分/人次	研究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	10		
	试卷与成绩管理(5)	1. 违反教学管理规定,未按要求报送和存档 -5 分/次 2. 考试成绩漏报错报迟报、未按时登记和报送 -3 分	考试成绩登记无漏报错报迟报现象,试卷存档规范,教学档案齐全,成绩单规范无误并准时报送。	5		
	研究生教育创新工作(15)	1. 国家级研究生创新立项、教改立项 5 分 2. 省级研究生创新立项、教改立项 2 分 3. 国家级研究生创新获奖:一等奖 8 分,二等奖 5 分,三等奖 3 分 4. 省级研究生创新获奖:一等奖 5 分,二等奖 3 分,三等奖 1 分 5. 开设并验收在线课程合格 2 分/门	1. 排名第二的课题参与者或获奖人按名次顺序,以第一名得分为基准分,按照推后一名 10 个百分点的顺序递减取得分值。 2. 在研课题,需提供在本人名字加盖公章的合同书、立项批文或科研年鉴,课题有变化人员需提供课题批准单位提供的变更证明。同一内容多次申报课题,取其最高一次计分,不同项目可累加计分。	15		
住培工作、毕业及学位情况(20)	学位论文(10)	1. 学位论文抽检不合格 -5 分/人次 2. 毕业答辩不通过 -5 分/人次	100%合格	10		
住培年度水平测试情况(10)	住培年度水平测试情况(10)	1. 学科整体平均成绩居前 20% 10 分 2. 学科整体平均成绩居前 30% 5 分 3. 住培年度业务水平测试居后 50% -5 分/人次	学科整体平均成绩居全省成绩百分位情况	10		